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府都規字第1121419117A號
附件：



主旨：「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自112年11月10日起依法再公開展覽30天，特此公告周知。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

公告事項：

- 一、再公開展覽時間：自民國112年11月10日起30天。
- 二、再公開展覽地點：再公開展覽計畫書及圖公告於本府公告欄、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永華市政中心）、都市規劃科公告欄（民治市政中心）及本市白河區公所公告欄。
- 三、公告圖說：再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各1份。
- 四、都市計畫說明會舉辦時間與地點為民國112年11月20日下午2時30分，假本市白河區庄內里外角里聯合活動中心大禮堂舉行（地址：臺南市白河區裕農路310號），歡迎踴躍參加。
- 五、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以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惟實際參採情形須俟該計畫案審議完成後，依本府公告發布實施內容為準。
- 六、再公開展覽範圍：再公展編號1、2、10等3案。
- 七、說明會簡報影片將於會後上傳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頁（臺南

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首頁—都市發展熱門點閱—多媒體專區—
影音專區—公開展覽說明會影音專區），歡迎多加利用。

市長黃偉哲



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再公開展覽計畫圖

比例尺：一千分之一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九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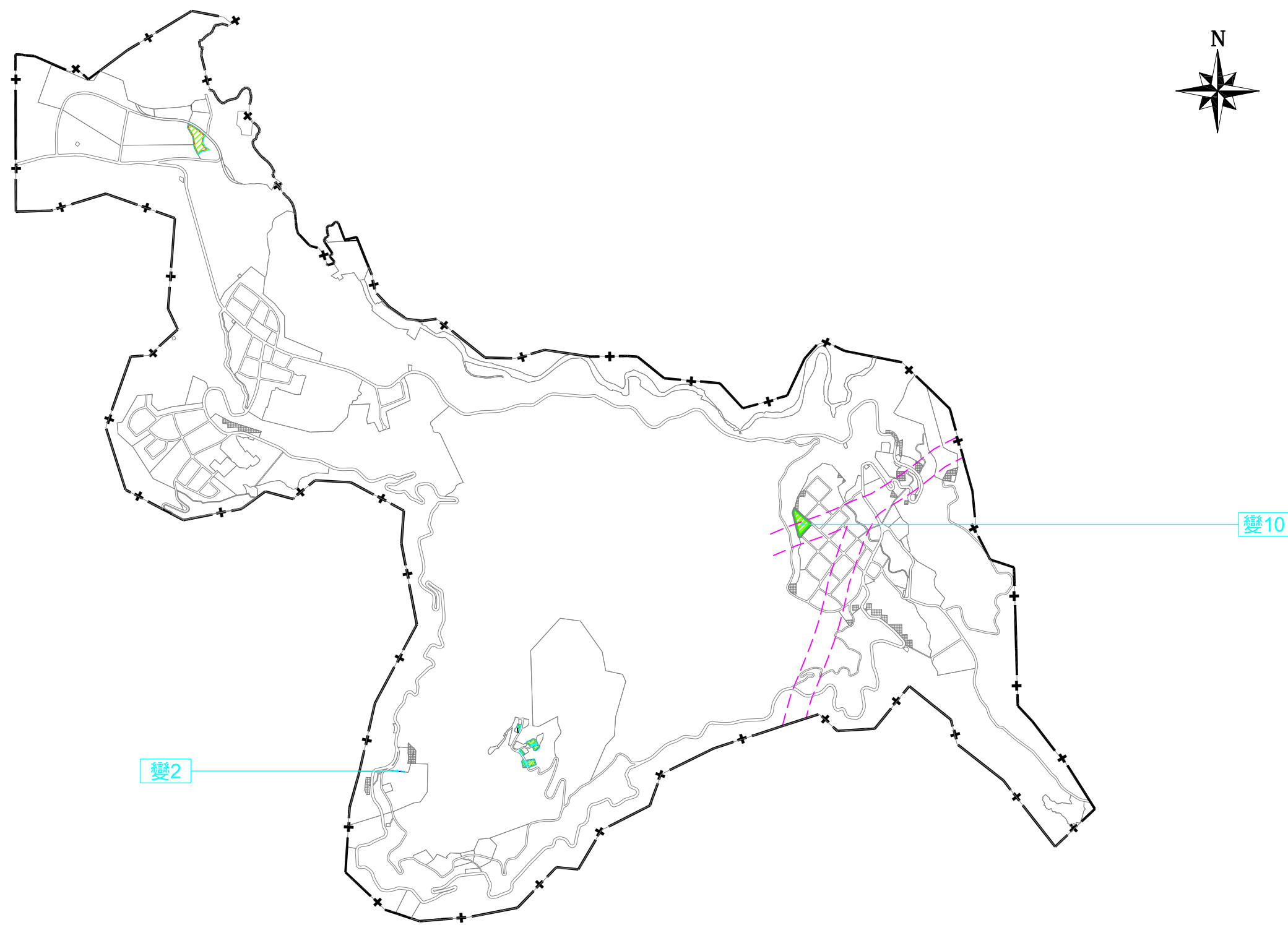
圖例

	住宅區		第四種觀光服務專用區		停車場用地
	商業區		第五種觀光服務專用區		市場用地
	商業區(附帶條件)		第五種觀光服務專用區(附帶條件)		公園用地
	旅館區		第六種觀光服務專用區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農業區		第六種觀光服務專用區(附帶條件)		電路鐵塔用地
	河川區		電台專用區		水利設施用地
	保護區		自來水事業專用區		水利設施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保存區		第二種電信專用區		道路用地
	遊樂區		墳墓專用區		計畫範圍線
	宗教專用區		火葬場專用區		依環境地質資料套繪之土地利用潛力較低地區
	第一種觀光服務專用區		水庫專用區		逆斷層帶兩側各五十公尺地區上述兩地區應暫時維持原來之使用分區，俟地形測量及地質調查確定安全無虞後再行開發建築
	第二種觀光服務專用區		機關用地		
	第二種觀光服務專用區(附帶條件)		學校用地		
	第三種觀光服務專用區		廣場用地(附帶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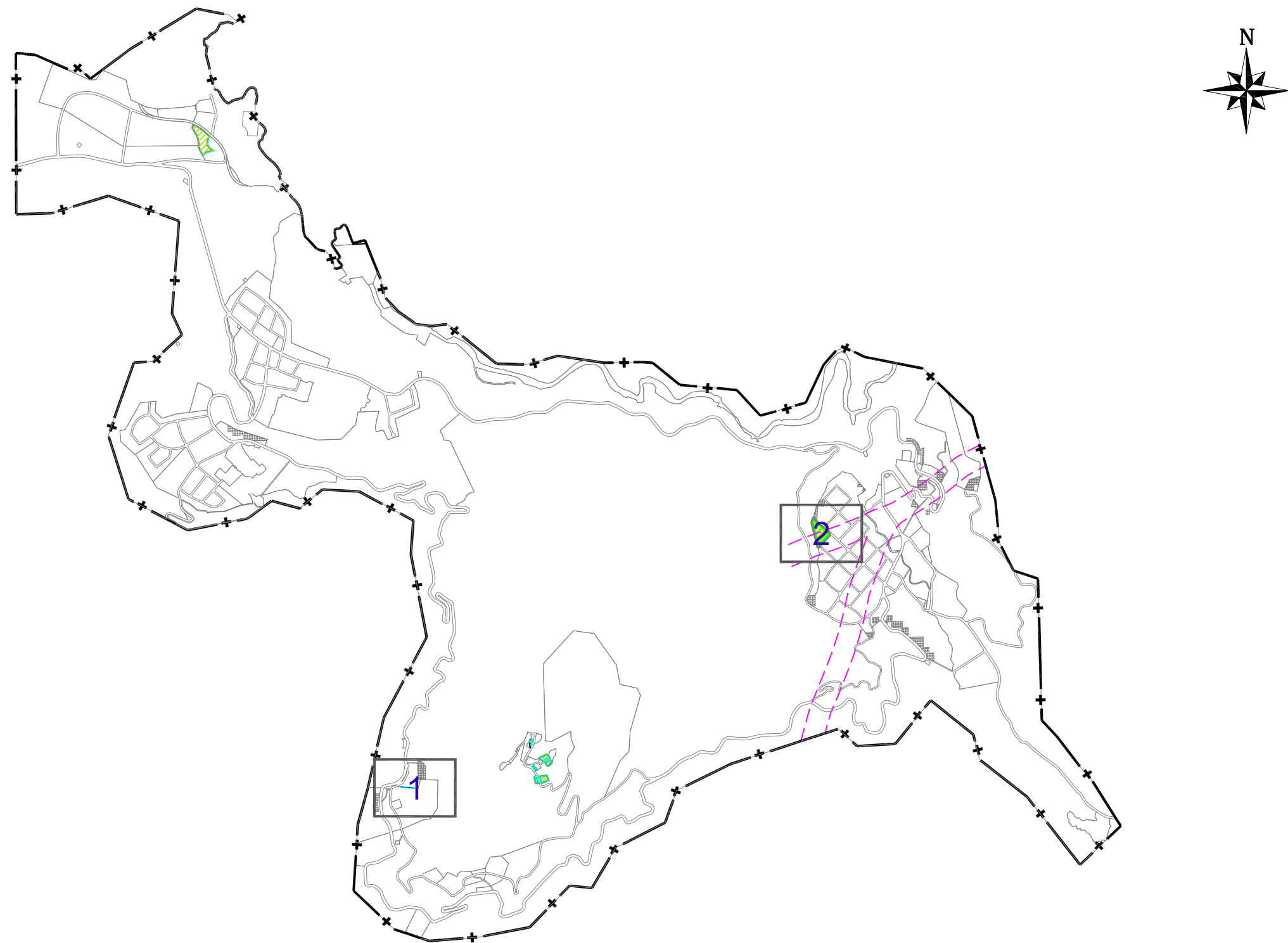
變更圖例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宗教專用區(附帶條件)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農業區
	變更機關用地為保護區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保護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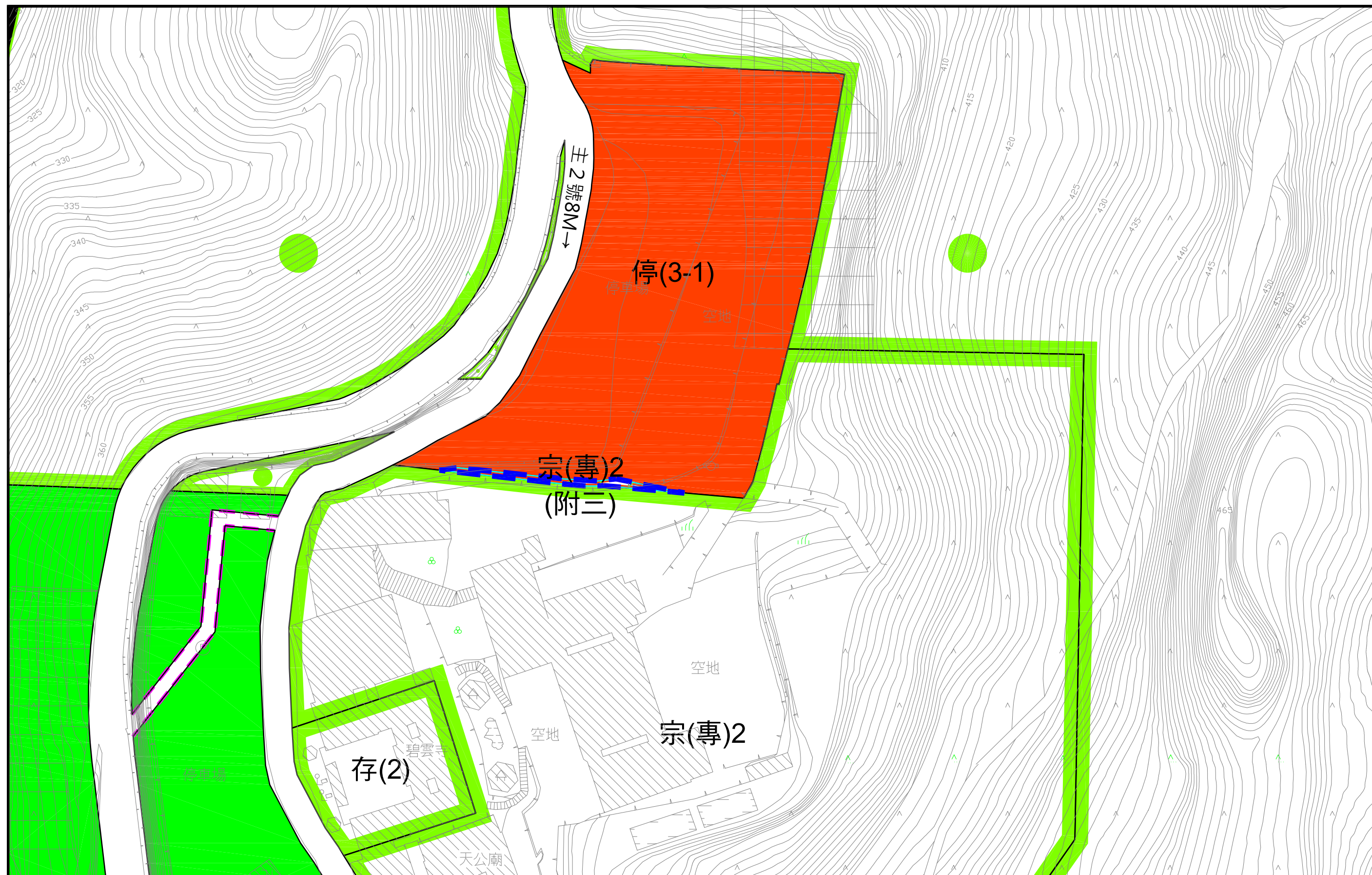
註：凡本次計畫未指明變更部分，以原有計畫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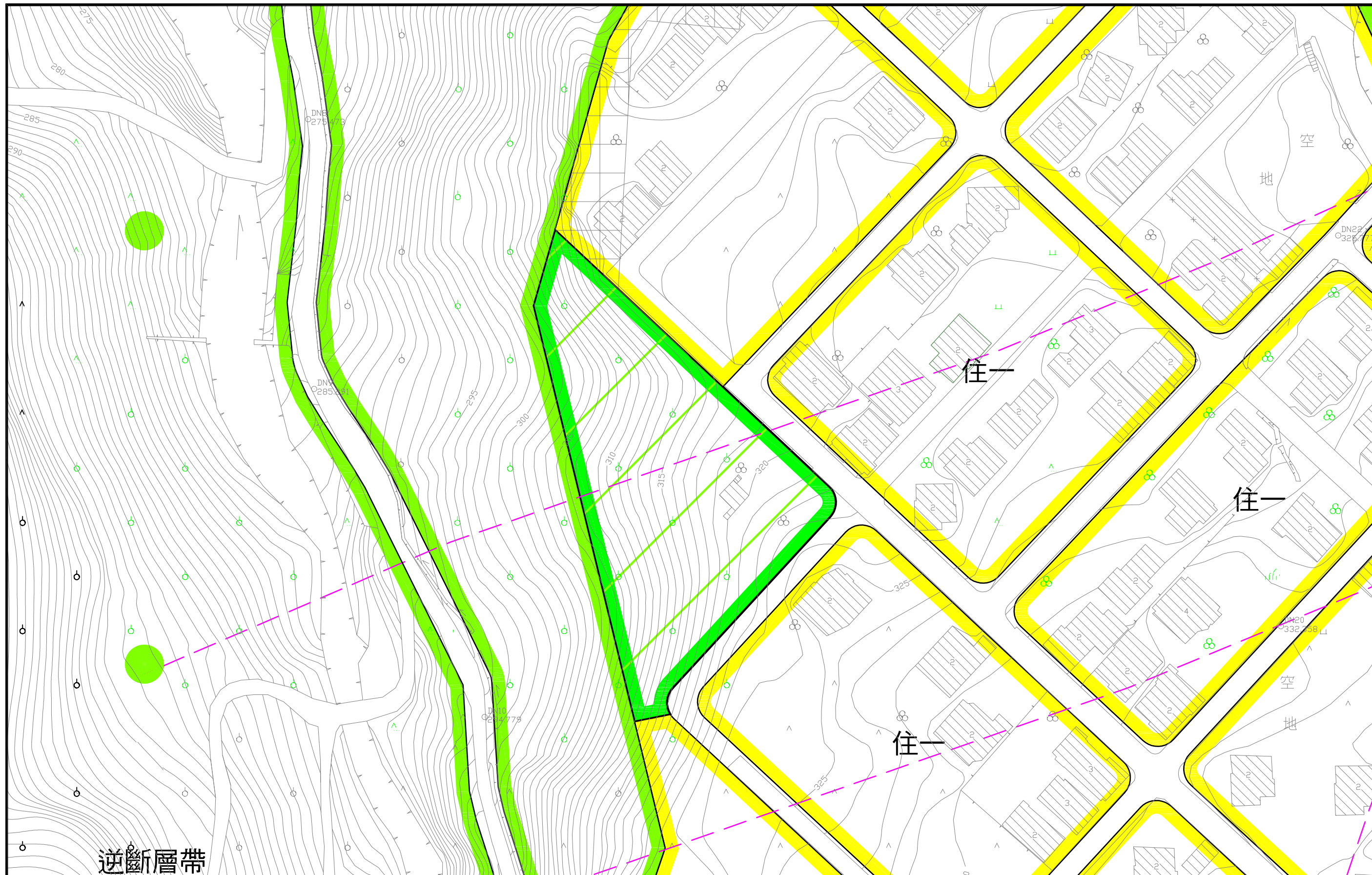
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變更內容位置示意圖



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位置圖幅示意圖



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圖 (變2)



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圖 (變10)